伊犁州昭苏县 2025 年度
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项目

项目单位：昭苏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昭苏县农业农村局

委托单位：昭苏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项目关键信息表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项目			评价年度	2025 年
财政局分管科室	农业农村科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赛力玛 18009999670	
项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胡开金 1389.99.979760136	
项目实施单位	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恰里哈尔·那安 15276351000	
资金来源	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721 万元，自治区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116 万元。				
项目资金投入总额	837 万元	项目资金执行数	837 万元	资金执行率	100%
发放调查问卷	104	回收有效问卷 104	满意度情况	99.09%	
采用的评价方法与评价标准	评价方法：公众评判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 评价标准：通用标准、计划标准				
绩效评价结果	运用由评价组研发并通过预算单位确认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基础数据、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的信息资料，评价组对 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地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89.99 分，评价等级为“良”。				
项目主评人（签字）					

摘要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概述

昭苏县主导产业为高原粮油、苜蓿饲草种植与褐牛特色养殖，受高原地理环境限制，人工生产效率偏低，大中型耕作、饲草加工、畜禽养殖、智能作业农机购置成本高，各类农业经营主体购机压力大，老旧高耗能农机存量多，制约农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为落实自治区、伊犁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降低农牧民购机成本、补齐县域农机装备短板，自治区财政厅、伊犁州财政局分两批次下达 2025 年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合计 837 万元，同步配套出台层级实施方案，划定 24 大类 51 小类 116 个补贴机具品目，规范补贴申报、核验、兑付全流程，通过农机购置与报废更新双重补贴政策，提升县域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带动农牧民降本增收，助力褐牛产业集群与现代农业基地建设。

（二）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全年落实补贴资金 837 万元，分两批下达（第一批 721 万元、第二批 116 万元），严格执行“自主购机、先购后补、县级结算、直补到卡”管理模式，构建乡镇公示上报、县级复核、财政拨付五级闭环审核兑付流程；全年分五批次完成机具核验与资金兑付，累计补贴各类农机 671 台（套），覆盖耕整地、种植收获、饲草加工、畜禽养殖全链条装备，惠及 529 户农户；同步开展补贴政策下乡宣传、农机操作技术培训、机具常态化实地核验、补贴信息全流程

公示归档、绩效月度与年度监控等配套工作，所有补贴资金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前完成一卡通全额兑付，按期完成年度全部实施任务。

（三）绩效目标

1.总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4]73 号)，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5]19 号)农机购补贴 423 台，机具对直接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或生产经营组织购买农业机械给予补贴，提高农业机械化技术进步，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发展现代农业，繁荣农村经济，提高农民收入，及时稳定农业生产，推进农业发展和推动农村社会进步有重大意义。

2.年度绩效目标

本资金2025年度绩效目标如下:

表 1-1 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台、套）	>=423（台、套）	计划标准	-	1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兑付率	=100%	计划标准	-	1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24 日	计划标准	-	1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法违纪问题	无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直接受益户数	>=374户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农作物耕种综合机械化率	>=98.86%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中央财政补贴经费使用情况的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评价结论

评价机构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运用自主研发并经昭苏县财政局、农业农村局确认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结合项目台账、会计凭证、实地访谈、农牧民满意度问卷调查等资料开展独立客观评价，项目综合得分89.99 分，评价等级为“良”。

（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年初预算 721 万元，全年调整后总预算 837 万元，资金分两批足额下达，资金到位率 100%；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支出 83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全部用于农牧民农机购置定额补贴及报废更新补助，无截留、挤占、挪用、结转结余情况。

（三）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按要求完整填报年度绩效目标表、阶段性绩效监控资料，绩效目标贴合昭苏高原农牧业发展实际，因追加第二

批补贴资金开展绩效目标调整，调整手续、佐证资料齐全。项目超额完成全部产出指标，补贴机具 671 台（套）、受益农户 529 户，均大幅超出计划数值；补贴资金兑付率 100%，兑付工作提前至 9 月下旬完成，满足时效要求；全年未发生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县域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 98.82%，接近既定目标值；面向受益农牧民发放 104 份调查问卷，有效问卷回收率 100%，群众政策满意度 99.09%。项目有效补齐县域农机装备短板，大幅降低农牧民购机成本，全面提升种养产业机械化水平，惠农效益充分释放。

三、经验、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构建五级闭环审核兑付流程，资金拨付高效规范。

依托农机补贴信息化系统完成机具、补贴金额前置核验，经乡镇公示汇总、县级业务复核、财政资金审核后直达农户一卡通，全流程线上线下资料双向印证，简化不必要审批环节，大幅提升补贴兑付效率，全部资金兑付工作提前完成。

2.资金全流程管控，全程实现零重大违规。

严格遵循国家、自治区、州级农机补贴资金管理规定，资金专款专用，仅用于补贴兑付业务；国库支付凭证、机具核验台账、乡镇公示档案、分批次发放明细表完整归档，每笔支出可追溯核查，全年未出现套取、挪用补贴资金等违规行为。

3.政策落地成效突出，配套管理体系完善。

结合县域产业特色出台本地化补贴实施方案，配齐专职业务、核验、财务经办人员，设立固定业务窗口，依托线上APP 实现农户自助申报；补贴覆盖粮油、饲草、畜牧全产业链机具，机耕、机播实现全覆盖，机械化水平稳居高位，有力支撑高原特色农牧业高质量发展。

（二）存在问题与不足

1.机具分类精细化台账缺失，绩效统计支撑不足

目前仅统计全县、各乡镇补贴机具总台套、总补贴金额，未按耕整地、种植、收获、饲草加工机械建立细分台套、分品类补贴金额统计台账，无法精准反映不同品类农机推广结构，绩效自评、审计核查缺少细分佐证资料。

2.制度体系完整性不足，细分内控配套文件缺失

虽有县级补贴实施方案作为业务依据、统一执行财政财务制度，但未单独制定农机补贴专项资金财务管理细则、岗位内控制衡、补贴档案专项管理制度；对异常购机核查、跨年度资金结转、第三方机具核验等细分环节规定简略，制度闭环不完善。

3.政策宣传精准度有待提升

偏远乡镇、散户农户对补贴品目、申报流程、兑付时限知晓度不均衡，政策宣讲多集中于集中乡镇场，入户精准宣传覆盖存在短板。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细化机具台账统计，夯实绩效数据支撑

依托农机补贴业务系统，在每批次补贴资金兑付完成后，及时导出机具品目明细数据，分类梳理耕整地、种植、收获、饲草加工等各类农机的补贴台套、补贴金额，建立品类细分、数据精准、动态更新的专项统计台账。同步将细分台账、统计报表、明细凭证等资料整理归档，充实绩效自评、审计核查佐证材料，精准反映全县农机推广品类结构，全面提升补贴数据利用率和绩效工作规范化水平。

2.健全制度内控体系，筑牢合规管理防线

补齐农机补贴专项制度短板，结合县级补贴工作实际，专项编制农机补贴专项资金财务管理细则、岗位内控管理制度、补贴档案专项管理办法。细化完善异常购机核查、跨年度资金结转、第三方机具核验等关键环节的操作规范、流程标准和管控要求，补齐制度漏洞、打通管理闭环，构建“实施方案+专项细则+内控管理+档案规范”的完整制度体系，推动农机补贴业务全流程规范化、制度化开展。

3.精准拓宽宣传渠道，提升政策落地质效

优化政策宣传模式，破解宣传覆盖不均衡问题。一方面拓宽线上宣传渠道，依托乡镇村组工作群、政务新媒体等平台，常态化推送补贴品目、申报流程、兑付时限、申报指南等简明易懂的政策内容；另一方面下沉宣传重心，重点针对偏远乡镇、零散农户开展入户式、点对点精准宣讲，简化申报操作指引、梳理简易申报流程，切实打通政策宣传“最后一公里”。同时通过精准宣传引导农户自主线上申报，有效减轻线下经办压力，提升群众政策知晓率和补贴申报便捷度。

目录

一、项目概况 1
（一）项目背景 1
（二）项目内容及规模 2
（三）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3
（四）项目组织与管理情况 3
（五）项目绩效目标 5
二、评价工作概述 6
（一）评价目的与原则 6
（二） 评价方法 6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7
（四）评价组织实施 8
三、评价结论 10
四、绩效评价分析 12
（一）项目决策情况 12
（二）项目过程情况 15
（三）项目产出情况 17
（四）项目效益情况 19
五、主要经验及存在问题 20
六、相关建议 22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23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4
附件 1 评价指标体系 25
附件 2 访谈提纲 37
附件 3 调查问卷 40
附件 4 调查问卷报告 43
附件 5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49
附件 6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率 52
附件 7 受益户数 53
附件 8 绩效评价征求意见函 56
附件 9 部门单位意见反馈表 57

2025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受昭苏县财政局委托，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于2026年7月1日至2025年8月18日对中昭苏县农业农村局所负责管理实施的2025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评价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农机购置补贴是党中央、国务院强农惠农富农的重要政策举措，是稳定粮食生产、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关键抓手。近年来，国家持续加大农机购置补贴支持力度，将补贴范围从传统种植业机械拓展至畜牧业、设施农业、林果业等多个领域，重点支持粮食生产薄弱环节、丘陵山区和特色产业所需机具，推动农业机械化向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升级。自治区、伊犁州据此分层下达 2025 年度专项资金，明确昭苏县资金规模与绩效任务，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政策依据和资金保障。

昭苏县高原特色农牧业存在显著机械化提升需求，补贴资金具备现实实施必要性。昭苏县主导产业为高原粮油种植、苜蓿饲草种植、褐牛特色养殖，受高原地理条件制约，传统人工生产效率偏低；大中型耕作机械、饲草加工设备、畜禽养殖配套机械、植保无人机、智能作业装备购置成本较高，普通农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一次性投入压力大，特色产业专用农机保有量不足，老旧高耗

能农机存量较多，制约农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837 万元中央补贴专项资金落地，可有效降低农牧民购机成本，覆盖种植业、畜牧业全链条农机装备更新需求，补齐县域农机化发展短板，带动农牧民降本增收，助力褐牛产业集群、现代农业基地建设。

（二）项目内容及规模

1.项目内容

2025 年度昭苏县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资金共计 837 万元，分两批由伊犁州财政局下达，其中伊州财农〔2024〕73 号文件下达 721 万元、伊州财农〔2025〕19 号文件下达 116 万元，资金专项用于落实农机购置补贴及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项目面向全县农户、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农业经营主体开展补贴申报、资格审核与机具核验，对耕整地、饲草加工、畜禽养殖、智能作业等 24 大类 116 个品目农机实行定额补助，同步推进老旧农机报废更新，项目严格规范资金收支核算、预算分解、一卡通兑付及常态化监管，同时配套开展政策宣传、农机技术培训、信息公开公示等工作，有效降低农牧民购机成本，持续提升县域农牧业机械化水平。

2.项目规模及范围

2025 年昭苏县农机购置补贴项目到位资金 837 万元，分两批下达，实行定额补贴。项目按系统核验、乡镇公示、县级复核流程办理，7 月 30 日通过惠农一卡通完

成资金全额兑付，累计补贴农机 671 台（架），惠及 529 户农户。

3.评价时段

本项目资金的评价时段为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1.资金分配情况

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721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837 万元，其中：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721 万元，自治区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11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项目全年预算为 837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837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资金主要用于县域农户、农业经营主体购置耕整地、饲草加工、畜禽养殖、智能作业等合规农机具定额补贴及老旧农机报废更新补助。

（四）项目组织与管理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

本项目涉及单位包括昭苏县财政局、昭苏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各单位职责如下：

昭苏县财政局：主要负责项目资金预算审核、资金拨付管理工作，依据资金下达文件、补贴兑付清单及时拨付补贴

资金，常态化开展资金执行调度，组织开展项目绩效监督管理。

昭苏县农业农村局：作为项目主管单位，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制定本地补贴实施方案，开展补贴资格审核、机具核验、台账管理、绩效监控、群众满意度调查及日常监管核查工作。

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辖区内农机补贴政策宣传、农户申报材料初步收集汇总、补贴信息公示上报，配合县级部门开展机具实地核查、政策入户宣传等配套工作。

2.资金管理情况

昭苏县农业农村局严格依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3〕11 号）、伊犁州财政局伊州财农〔2024〕73 号、伊州财农〔2025〕19 号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内部财务、补贴审核、绩效监管制度健全，落地执行严格规范。项目资金拨付具备完整审批流程与佐证手续，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实行指标单独标识、全程追踪管控，严格执行资金分解、兑付全流程拨付规范，保障资金安全、提升使用效益。项目经办人员依据年度补贴实施计划、资金兑付进度申请补贴发放，所有资金兑付、机具核验相关支出均完整履行财政审核、一卡通拨付、台账归档等审批报销流程，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切实保障 837 万元农机购置补贴资金规范、安全、高效使用。

（五）项目绩效目标

1.总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4]73号)，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25]19号)农机购补贴423台，机具对直接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或生产经营组织购买农业机械给予补贴，提高农业机械化技术进步，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发展现代农业，繁荣农村经济，提高农民收入，及时稳定农业生产，推进农业发展和推动农村社会进步有重大意义。

2.年度绩效目标

本资金2025年度绩效目标如下:

表 1-1 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台、套）	>=423（台、套）	计划标准	-	1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兑付率	=100%	计划标准	-	1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24日	计划标准	-	1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法违纪问题	无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直接受益户数	>=374户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农作物耕种综合机械化	>=98.86%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中央财政补贴经费使用情况的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二、评价工作概述

（一）评价目的与原则

本次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通过对2025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项目资金进行绩效评价，旨在了解项目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情况、取得的成绩及效益，进而分析在政策、预算资金安排、项目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出针对性建议。

（二）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运用公众评判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等多种方法，具体评价方法如下：

公众评判法：2025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农机购置）项目评价小组通过面向购机农牧民、农业经营主体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实地走访访谈等方式开展评判。

成本效益分析法：2025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农机购置）项目评价小组将837万元补贴资金投入规模与农机保有量提升、机械化水平提高、农户生产成本降低等产出效益开展关联对比分析，综合评判资金使用成效。

因素分析法：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农机购置）项目评价小组结合县域农牧业生产、基层经办力量、购机需求波动等实际情况，综合剖析绩效指标完成、项目实施推进的各类影响因素，开展综合绩效评价。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绩效目标，由项目组独立研制科学的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产出效益四部分内容，力求全面考察项目决策、资金投入、过程管理、产出效果和社会效益，体现从项目本身、执行到效果的逻辑路径。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的依据，评价数据通过基础表、问卷、访谈等方式获取。

2.指标解释

（1）权重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各指标的权重由评价组根据项目评价需求，在调研基础上依据指标的重要性进行分配，在经专家论证后结合专家意见最终确定。

（2）评价标准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标准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问卷及访谈采集相关数据，在实施过程中运用等级描述法进行考核，通过设置分级标准来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

标，一般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数量定义、精确衡量并能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3.指标体系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本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88号）、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本次专项资金的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权重、指标解释、计算公式、评分标准。

4.评价定级标准

2025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项目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评价计分90分~100分（含9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优，80~90分（含8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良，60~80分（含6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中，60分以下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差。完整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过程详见附件1。

（四）评价组织实施

1.评价人员

本次评价委托方为昭苏县财政局，受托方为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负责完成评价工作，公司高度重视此次昭苏县财政局对重点评价工作的要求，配备专门人力，重视质量效益评价。组织人力进行前期调查、研究讨论、制定工作方案。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表 2-1 评价组组员表

序号	姓名	评价中的角色	工作职责
1	张子恒	项目主评人	负责绩效评价过程指导
2	蔡世杰	项目质控	负责项目评价方案、项目报告等重点工作内容的质量控制，技术指导
3	闫安	项目经理	负责对项目实施统筹、资料收集，整理及数据分析、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并对评价报告进行负责
4	王英英	项目助理	负责资料搜集、整理及数据分析等，并协助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等
5	冶志宏	项目助理	负责资料搜集、整理及数据分析等，并协助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等
6	代世平	项目助理	配合公司人员完成社会调研工作
7	张雯雯	项目助理	配合公司人员完成社会调研工作
8	姚媛媛	项目助理	配合公司人员完成社会调研工作

2.评价进度

本次项目的评价期间为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18 日，具体安排如下:

（1）方案制定——2026 年 7 月 15 日前

受昭苏县财政局委托后，对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调研，与昭苏县农业农村局沟通，收集相关资料，了解专项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产出和效果等情况，根据项目资金实际情况和绩效管理要求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评价实施阶段——2026 年 7 月 30 日前

数据采集（2026 年 7 月 20 日前）。将基础表发送至昭苏县农业农村局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填报相关数据并加盖公章。

线上调研（2026 年 7 月 30 日前）。根据方案，对预算单位，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并对其填报的数据进行复核。

同时，对受益对象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调研结束后，对相关材料及数据进行分析整理。

（3）报告撰写阶段——2026 年 8 月 18 日前

撰写评价报告（2026 年 8 月 10 日前）。对复核后的数据和资料进行汇总，依据评分标准对绩效指标进行评分，并形成政策评价结论。在此基础上，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将绩效评价报告提交昭苏县农业农村局征求意见，根据相关意见修改后形成待验收稿。

报告提交（2026 年 8 月 18 日前）。撰写完成的绩效评价报告提交昭苏县财政局，并根据昭苏县财政局的安排与单位沟通确认。

三、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运用由评价组研发并通过预算单位确认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基础数据、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的信息资料，评价组对 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地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89.99 分，评价等级为“良”。各部分得分情况详见表 3-1。评分过程详见附件 1。

表 3-1 项目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20	18.5	92.5%
项目过程	20	20	100%
项目产出	30	25	83.33%
项目效益	30	26.49	88.3
合计	**100**	**89.99**	**89.99%**

各项指标得分情况见下表 3-2:

表 3-2 项目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A 项目决策（20）	A1 项目立项（7）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充分	充分	4	1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规范	规范	2.1	70%
	A2 绩效目标（6）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合理	合理	3	10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明确	明确	3	100%
	A3 资金投入（7）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科学	科学	3	1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合理	合理	4	100%
B 项目过程（20）	B1 资金管理（12）	B101 资金到位率	4	100%	100%	4	100%
		B102 预算执行率	4	100%	100%	4	100%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合规	合规	4	100%
	B2 组织实施（8）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健全	健全	4	100%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执行且有效	执行且有效	4	100%
C 项目产出（30）	C1 产出数量（10）	C101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台、套）数	10	>=423 台	671 台	5	50%
	C2 产出质量（10）	C201 监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兑付率	10	=100%	100%	10	100%
	C3 产出时效（10）	C301 机购置补贴完成时间	10	2025 年 12 月 24 日前	9 月 22 日	10	100%
D 项目效益（30）	D1 项目效益（20）	D101 农机局购置与应用补贴直接受益户数	7	>=374 户	529 户	3.5	50%
		D102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7	无	无	7	100%
		D103 农作物耕种综合机械化率	6	>=98.86%	98.82%	5.99	99.83%
	D2 满意	D201 服务对象对中央	10	>=90%	99.09	1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度（10）	财政补助经费使用情况的满意率			%		
总分	**100**					**89.99**	**89.99%**

（二）项目绩效情况

2025 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全额拨付资金 837 万元，补贴农机 671 台（套），惠及 529 户农牧民，实现县域种养产业补贴全覆盖。一是均衡提升机械化水平，覆盖耕、种、收、畜牧全链条机具，同步实施农机报废更新，减轻农户购机负担，破解高原生产用工难题；二是稳固产业供给保障，县域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提升至 99.82%，夯实粮油、褐牛特色产业发展根基，助力乡村产业振兴；三是优化基层惠农服务，实行信息化申报、全程公示、常态化核查，配套农机技术培训、安全指导，群众政策满意度达 96.06%。农机购置补贴是强农惠农、推进农业现代化核心举措。项目足额规范发放补贴，补齐农业装备短板，拓宽农牧增收渠道，为全县农牧业提质增效、乡村稳定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四、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20 分，绩效评价得分 18.5 分，得分率 92.5%，具体分析如下：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①国家层面依据《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3〕11 号）；

自治区出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伊犁州先后下发伊州财农〔2024〕73 号、伊州财农〔2025〕19 号文件分两批下达本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政策链条完整规范，符合该项评分标准；②项目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工作计划相匹配；③项目实施主体为昭苏县农业农村局，落实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推广先进农业机械、提升县域农机化水平、开展惠农政策落地监管，均为农业农村部门法定核心工作职责，项目内容与单位履职高度契合。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2）立项程序规范性：

①评价组根据相关材料核查，确认项目立项前，已完成资金需求可行性测算、实施可行性分析、全流程风险防控评估，且履行了单位集体决策程序，相关工作有完整、可追溯的佐证材料，②先提前下达资金（伊州财农〔2024〕73 号），次年正式下达资金（伊州财农〔2025〕19 号）；州农业农村局、财政局联合发文出台三年期补贴实施方案；项目立项符合规定程序；③有两级财政资金下达红头、州县两级实施方案红头及资金分配简表、补贴机具清单，得权重分的 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2.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评价组根据查阅昭苏县农业农村局提供的《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项目年度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表》，该项目设立了总目标和年度目标，年初结合实际工作内容设定绩效目标；②项目目标合理、可实现和总目标相关，绩效目标表经过审核，能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2）绩效指标明确性:

①依据《2025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项目年度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表》可知，该项目共设立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5个，三级指标7个，②已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可以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与项目计划数相对应。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得分率100%。

3.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①评价组根据查阅昭苏县农业农村局提供的，伊犁州同步出台伊州财农〔2024〕73 号（提前下达）、伊州财农〔2025〕19 号（正式下达）资金通知，伊州农办字〔2024〕33 号州级农机补贴实施方案，昭苏县等县市落地细化方案。综合县域农业生产实际需求测算资金需求，预算编制上级政策依据充分，同时结合本地业务实际，分配逻辑合理。②县级预算

能够分解到各乡镇，结合多批次发放明细表，可细化到补贴台数、受益农户户数；但预算仅分解到乡镇总额，未细化到具体机具品类、具体补贴对象经营主体；无分批次、分季度执行预算测算底稿，缺少机具类别对应的预算细分额度，未实现颗粒度完整细化。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5 分，得分率 50%。

（2）资金分配合理性:

①本项目资金分配依据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农机购置补贴相关管理办法、自治区及伊犁州实施方案、上级财政资金下达通知，结合昭苏县各乡镇历年及多批次农机补贴发放汇总表，综合各乡镇农业生产条件、农户购机申报需求开展资金切块分配，分配政策依据、业务依据齐全。②项目资金分配政策业务依据充分，切块额度大体匹配乡镇实际购机需求，结合乡镇耕地规模、农机保有量、农户申报情况等要素，细化各乡镇资金分配测算过程。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20 分，绩效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具体分析如下:

1.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根据上级财政资金下达文件、财政指标通知单，2025 年度下达昭苏县农机购置补贴专项资金已全部拨付到位，项目预算资金足额落实，资金到位率 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2）预算执行率：

根据单位提供的国库支付凭证、指标支付明细，该项目 2025 年预算安排 837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实际总支出 83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

对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自治区及州级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财政资金管理要求开展核查，补贴兑付严格执行“自主购机、先购后补、县级结算、直补到卡”流程，全部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直达购机农户、经营主体；资金仅用于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兑付、政策实施必要核验及绩效监管相关工作，未超范围列支。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2.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经评价组查看项目相关资料①依据自治区、伊犁州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印发《昭苏县 2024—2026 年农机购置

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明确补贴申请、机具核验、公示、资金兑付、绩效监控、监督抽查全流程业务操作要求；配套落实农机产销企业承诺、信息化监管、举报投诉等配套管理条款。②核查佐证资料：昭苏县农机补贴实施方案、上级财政及农机管理政策文件、补贴业务办理流程资料。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2）制度执行有效性：

经评价组查看项目相关资料①项目实施全过程严格遵循《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自治区、州级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等法律法规与政策文件；②根据第二批资金追加文件下达，该项目具备调整表及调整报告相关资料；③配备专职农机业务经办、机具核验人员，财政部门安排专人负责资金指标、兑付审核，人员分工明确，设有固定业务受理窗口、机具实地核验场地，配备基础核验工具；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三）项目产出情况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30 分，绩效评价得分 25 分，得分率 83.33%，具体分析如下：

1.产出数量

（1）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台、套）数：

根据农业农村局提供多批次补贴发放汇总表，分批次统计兑付补贴台套：第一批 158 台、第二批 47 台、第三批 173 台、第四批 131 台、第五批 162 台。本年度累计兑付补贴机具 671 台（套）完成率超过 100%的 20%及以上扣除 50%的权重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1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得分率 50%。

2.产出质量

（1）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兑付率：

根据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各批次补贴发放汇总表核实，昭苏县 2025 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按审核批次通过国库集中支付拨付至一卡通资金发放专户，累计兑付补贴资金 8370,000 元，补贴资金足额兑付，资金兑付率 100%，资金拨付流程合规，国库支付凭证完整。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1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得分率 100%。

3.产出时效

（1）农机购置补贴完成时间：

根据农机购置补贴审核台账、补贴公示资料、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核实，项目分批次开展补贴受理、资料审核、结果公示，按程序完成资金申报及国库集中支付，全部补贴业务在 9 月 22 日完成受理审核与资金兑付，补贴办理时效符合相关工作要求综上所述。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1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得分率 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30 分，绩效评价得分 26.49 分，得分率 88.3%，具体分析如下:

1.项目效益

（1）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通过查阅国库集中支付凭证、会计凭证、补贴兑付台账等资料，该项目资金严格按照政策及预算批复用途使用，资金全部兑付至受益农户，审批拨付手续完备，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套取补贴资金等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7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7 分，得分率 100%。

（2）农机局购置与应用补贴直接受益户数:

根据昭苏县各批次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发放汇总表、业务系统台账，2025 年全县累计完成补贴机具兑付 671 台（套），受益农户 529 户，补贴机具总台套完成年度绩效目标，完成率超过 100%的 20%及以上扣除 50%的权重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7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5 分，得分率 50%。

（3）农作物耕种综合机械化率:

根据主要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统计报表核实，昭苏县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为 98.82%，机耕、机播实现 100%，机收水平 96.0705%。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有效带动农

业机械推广应用，县域农业机械化水平处于较高水平，项目效益得到有效发挥。综上所述，根据评价标准，98.82%/98.86%*6=得 5.99 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6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99 分，得分率 99.83%。

2.满意度

（1）服务对象对中央财政补助经费使用情况的满意率:

向 104 个保障人员发放调查问卷,收回有效问卷 104 份。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程度为 99.09%,满意度水平较好。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1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得分率 100%。

五、主要经验及存在问题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分层闭环审核兑付流程，资金拨付高效提前完成

建立系统打包核实 — 乡镇汇总公示上报 — 县级复核签字 — 财政审核 — 一卡通直达农户五级闭环流程：依托农机补贴系统完成机具、金额前置核验，批量打包补贴名单推送乡镇；乡镇完成明细汇总、村务公开公示后上报县农业农村局；县级统一复核、领导签字审批后推送财政部门，全程线上线下资料双向印证。农机购置补贴不属于政府采购、招投标范畴,严格执行“自主购机、先购后补、直补到卡”政策，无额外采购程序，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

2.资金管理规范合规，全过程零重大违规违纪

资金专款专用，全部用于农机购置补贴兑付，严格匹配预算下达用途，收支科目规范，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套取补贴等重大违规违纪问题。资金执行全程留痕：国库集中支付凭证、乡镇汇总表、机具核验台账、公示档案完整归档，每批次兑付资料可追溯、可核查。

3.政策落地成效显著，县域机械化水平高位提升

全年足额兑付补贴机具，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98.82%，机耕、机播实现全覆盖，机收水平稳定在 96% 以上，补贴政策有效带动饲草、粮油农机装备普及，适配昭苏草原畜牧业、粮油种植产业特色。构建完善管理体系：依据自治区、州级方案出台县级配套实施方案，配套人员、窗口、信息化系统保障业务办理，依托新疆农机补贴 APP、预算一体化系统实现线上申请、指标全流程追踪，业务支撑条件落实到位。

（二）存在问题

1.机具分类精细化台账缺失，绩效统计支撑不足

目前仅统计全县、各乡镇补贴机具总台套、总补贴金额，未按耕整地、种植、收获、饲草加工机械建立细分台套、分品类补贴金额统计台账，无法精准反映不同品类农机推广结构，绩效自评、审计核查缺少细分佐证资料。

2.制度体系完整性不足，细分内控配套文件缺失

虽有县级补贴实施方案作为业务依据、统一执行财政财务制度，但未单独制定农机补贴专项资金财务管理细则、岗位内控制衡、补贴档案专项管理制度；对异常购机核查、跨年度资金结转、第三方机具核验等细分环节规定简略，制度闭环不完善。

3.政策宣传精准度有待提升

偏远乡镇、散户农户对补贴品目、申报流程、兑付时限知晓度不均衡，政策宣讲多集中于集中乡镇场，入户精准宣传覆盖存在短板。

六、相关建议

（一）细化机具台账统计，夯实绩效数据支撑

依托农机补贴业务系统，在每批次补贴资金兑付完成后，及时导出机具品目明细数据，分类梳理耕整地、种植、收获、饲草加工等各类农机的补贴台套、补贴金额，建立品类细分、数据精准、动态更新的专项统计台账。同步将细分台账、统计报表、明细凭证等资料整理归档，充实绩效自评、审计核查佐证材料，精准反映全县农机推广品类结构，全面提升补贴数据利用率和绩效工作规范化水平。

（二）健全制度内控体系，筑牢合规管理防线

补齐农机补贴专项制度短板，结合县级补贴工作实际，专项编制农机补贴专项资金财务管理细则、岗位内控管理制度、补贴档案专项管理办法。细化完善异常购机核查、跨年度资金结转、第三方机具核验等关键环节的操作规范、流程标准和管控要求，补齐制度漏洞、打通管理闭环，构建“实施

方案+专项细则+内控管理+档案规范”的完整制度体系，推动农机补贴业务全流程规范化、制度化开展。

（三）精准拓宽宣传渠道，提升政策落地质效

优化政策宣传模式，破解宣传覆盖不均衡问题。一方面拓宽线上宣传渠道，依托乡镇村组工作群、政务新媒体等平台，常态化推送补贴品目、申报流程、兑付时限、申报指南等简明易懂的政策内容；另一方面下沉宣传重心，重点针对偏远乡镇、零散农户开展入户式、点对点精准宣讲，简化申报操作指引、梳理简易申报流程，切实打通政策宣传“最后一公里”。同时通过精准宣传引导农户自主线上申报，有效减轻线下经办压力，提升群众政策知晓率和补贴申报便捷度。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及时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根据绩效评价报告中所反馈的问题和提出的建议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措施，积极落实整改要求，切实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整改情况报昭苏县财政局。

（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规定，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项目，可依照相关政策制度，结合昭苏县党委、昭苏县人民政府工作安排以及昭苏县财力情况等因素，原则上优先予以保障。

（三）评价结果公开

积极推进评价结果和评价报告等绩效信息的公开。按照

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由昭苏县财政局将本次绩效评价的结果信息进行公开，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次评价涉及的相关数据由昭苏县农业农村局提供的资料中提取，评价组在对收集的数据进行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对昭苏县农业农村局的访谈对本项目的实施效果进行客观评价。

附件 1 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A项目决策（20）	A1 项目立项（7）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考察项目立项的依据文件是否充分，是否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计划以及部门的基本职能和工作计划相适应。	充分	通用标准	考察①有相关政策依据（国家、省部级或市级政策依据）；②项目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工作计划相匹配;③项目与项目单位职责密切相关。以上三项各占 1/3 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①国家层面依据《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3〕11 号）；自治区出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伊犁州先后下发伊州财农〔2024〕73 号、伊州财农〔2025〕19 号文件分两批下达本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政策链条完整规范，符合该项评分标准；②项目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工作计划相匹配；③项目实施主体为昭苏县农业农村局，落实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推广先进农业机械、提升县域农机化水平、开展惠农政策落地监管，均为农	4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业农村部门法定核心工作职责，项目内容与单位履职高度契合。综上所述，根据评价标准，得 4 分。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通用标准	考察三点：①立项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规定程序；③审批文件和材料是否合规完整。①②③齐全得权重分的 100%，缺①扣权重分的 40%，缺②扣权重分的 30%，缺③扣权重分的 30%。	①评价组根据相关材料核查，确认项目立项前，已完成资金需求可行性测算、实施可行性分析、全流程风险防控评估，且履行了单位集体决策程序，相关工作有完整、可追溯的佐证材料，②先提前下达资金（伊州财农〔2024〕73 号），次年正式下达资金（伊州财农〔2025〕19 号）；州农业农村局、财政局联合发文出台三年期补贴实施方案；项目立项符合规定程序；③有两级财政资金下达红头、州县两级实施方案红头及资金分配简表、补贴机具清单，得权重分的 100%；综上所述，根据评价标准，得 3	3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分。		
	A2 绩效目标（6）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考察是否设立了项目总目标及年度目标，以及项目年度目标的完整性、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	合理	通用标准	①设立了总目标和年度目标先得 20%的权重分（两项各占 10%的权重分）；②再根据项目年度目标是否完整、明确、合理、可衡量、可实现和总目标相关、是否有时间限制，每符合一项，再得 1/6 的剩余权重分。	①评价组根据查阅昭苏县农业农村局提供的《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项目年度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表》，该项目设立了总目标和年度目标，年初结合实际工作内容设定绩效目标；②项目目标合理、可实现和总目标相关，绩效目标表经过审核，能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综上所述，根据评价标准，得 3 分。	3	10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细化情况。	明确	通用标准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满足得 30%权重分，不满足得零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满足得 40%权重分，不满足得零分；	①依据《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项目年度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表》可知，该项目共设立一级指标 3 个，二级指标 5 个，三级指标 7 个，②已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可以通过清晰、可衡	3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满足得30%权重分，不满足得零分。	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与项目计划数相对应。综上所述，根据评价标准，得3分。		
	A3 资金投入（7）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考察预算编制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存在明显不合理之处。	科学	通用标准	考察①预算编制依据充分、合理；②预算编制细化；以上两项各占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①评价组根据查阅昭苏县农业农村局提供的，伊犁州同步出台伊州财农〔2024〕73号（提前下达）、伊州财农〔2025〕19号（正式下达）资金通知，伊州农办字〔2024〕33号州级农机补贴实施方案，昭苏县等县市落地细化方案。综合县域农业生产实际需求测算资金需求，预算编制上级政策依据充分，同时结合本地业务实际，编制合理。②县级预算能够分解到各乡镇，结合多批次发放明细表，可细化到补贴台数、受益农户户数；但预算仅	1.5	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分解到乡镇总额，未细化到具体机具品类、具体补贴对象经营主体；无分批次、分季度执行预算测算底稿，缺少机具类别对应的预算细分额度，未实现颗粒度完整细化。综上所述，根据评价标准，得 1.5 分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合理。	合理	通用标准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以上两项各占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①本项目资金分配依据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农机购置补贴相关管理办法、自治区及伊犁州实施方案、上级财政资金下达通知，结合昭苏县各乡镇历年及多批次农机补贴发放汇总表，综合各乡镇农业生产条件、农户购机申报需求开展资金切块分配，分配政策依据、业务依据齐全。②项目资金分配政策业务依据充分，切块额度大体匹配乡镇实际购机需求，结合乡镇耕地规模、农机	4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保有量、农户申报情况等要素，细化各乡镇资金分配测算过程。综上所述，根据评价标准，得 4 分。		
B 项目过程（20）	B1 资金管理（12）	B101 资金到位率	4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的实际到位情况;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金额/预算批复金额×100%	100%	通用标准	资金到位率达 100%则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 1%扣相应权重的 5%，扣完为止。	根据上级财政资金下达文件、财政指标通知单，2025 年度下达昭苏县农机购置补贴专项资金已全部拨付到位，项目预算资金足额落实，资金到位率 100%。综上所述，根据评价标准，得 4 分。	4	100%
		B102 预算执行率	4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的实际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预算批复金额×100%	100%	通用标准	预算执行率达 100%则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 1%扣相应权重的 5%，扣完为止。	根据单位提供的国库支付凭证、指标支付明细，该项目 2025 年预算安排 837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实际总支出 83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	4	100%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反映项目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合规	通用标准	资金使用合规得满分，不合格得零分。	对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自治区及州级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财政资金管理要求开展核查，补贴兑付严格	4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执行“自主购机、先购后补、县级结算、直补到卡”流程，全部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直达购机农户、经营主体；资金仅用于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兑付、政策实施必要核验及绩效监管相关工作，未超范围列支；综上所述，根据评价标准，得 4 分。		
	B2 组织实施（8）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以上两项各占 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经评价组查看项目相关资料①依据自治区、伊犁州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印发《昭苏县 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明确补贴申请、机具核验、公示、资金兑付、绩效监控、监督抽查全流程业务操作要求；配套落实农机产销企业承诺、信息化监管、举报投诉等配套管理条款。②核查佐证资料：昭苏县农机补贴实施方案、上级财政	4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及农机管理政策文件、补贴业务办理流程资料。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综上所述，根据评价标准，得 4 分。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执行且有效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以上三项各占 33.33%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经评价组查看项目相关资料①项目实施全过程严格遵循《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自治区、州级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等法律法规与政策文件；②根据第二批资金追加文件下达，该项目具备调整表及调整报告相关资料；③配备专职农机业务经办、机具核验人员，财政部门安排专人负责资金指标、兑付审核，人员分工明确，设有固定业务受理窗口、机具实地核验场地，配备基础核验工具;综上所述，根据评价标准，得 4 分。	4	100%
C 项目产出	C1 产出数量	C101 农机购	10	考察农机购	>=423 台	计划标	完成率（实际值/目标	根据农业农村局提供多批	5	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30）	（10）	置与应用补贴机具（台、套）数		置与应用补贴机具数情况		准	值×100%）等于100%得满分，若不等于，完成率超过100%的20%及以上扣除50%的权重分，完成率低于100%根据完成率×权重分计算	次补贴发放汇总表，分批次统计兑付补贴台套：第一批158台、第二批47台、第三批173台、第四批131台、第五批162台。本年度累计兑付补贴机具671台（套）综上所述，根据评分标准，扣除50%的权重分，得5分。		
	C2产出质量（10）	C201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兑付率	10	考察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兑付率情况	=100%	计划标准	完成率（实际值/目标值×100%）等于100%得满分，若不等于，完成率超过100%的20%及以上扣除50%的权重分，完成率低于100%根据完成率×权重分计算	根据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各批次补贴发放汇总表核实，昭苏县2025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按审核批次通过国库集中支付拨付至一卡通资金发放专户，累计兑付补贴资金837万元，补贴资金足额兑付，资金兑付率100%，资金拨付流程合规，国库支付凭证完整。综上所述，根据评分标准，得10分。	10	100%
	C3产出时效（10）	C301农机购置补贴完成时间	10	考察农机购置补贴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24日	计划标准	完成率（实际值/目标值×100%）等于100%得满分，若不等于，完	根据农机购置补贴审核台账、补贴公示资料、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核实，项目	1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成率超过 100%的 20%及以上扣除 50%的权重分，完成率低于 100%根据完成率 × 权重分计算	分批次开展补贴受理、资料审核、结果公示，按程序完成资金申报及国库集中支付，全部补贴业务在 9 月 22 日完成受理审核与资金兑付，补贴办理时效符合相关工作要求综上所述，根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		
D 项目效益（30）	D1 项目效益（20）	D101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7	考察是否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则按照基本达成目 标、部分实现目标、实现目标程度较低三个档 次，并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通过查阅国库集中支付凭证、会计凭证、补贴兑付台账等资料，该项目资金严格按照政策及预算批复用途使用，资金全部兑付至受益农户，审批拨付手续完备，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套取补贴资金等重大违规违纪问题。综上所述，根据评价标准，得 7 分。	7	100%
		D102 农机局购置与应用补贴直接受益户数	7	考察农机局购置与应用补贴直接受益户数情况	>=374 户	计划标准	完成率（实际值/目标值 × 100%）等于 100%得满分，若不等于，完成率超过 100%的 20%	根据昭苏县各批次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发放汇总表、业务系统台账，2025 年全县累计完成补贴机具兑付	3.5	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及以上扣除 50%的权重分，完成率低于100%根据完成率 × 权重分计算	671 台（套），受益农户 529 户，补贴机具总台套完成年度绩效目标。综上所述，根据评价标准，扣除 50%的权重分，得 3.5 分。		
		D103 农作物耕种综合机械化率	6	考察农作物耕种综合机械化率	>=98.86%	计划标准	完成率（实际值/目标值 × 100%）等于 100%得满分，若不等于，完成率超过 100%的 20%及以上扣除 50%的权重分，完成率低于100%根据完成率 × 权重分计算	根据主要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统计报表核实，昭苏县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为 98.82%，机耕、机播实现 100%，机收水平 96.0705%。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有效带动农业机械推广应用，县域农业机械化水平处于较高水平，项目效益得到有效发挥。综上所述，根据评价标准，98.82%/98.86%*6 得 5.99 分。	5.99	99.83%
	D2 满意度（10）	D201 服务对象对中央财政补助经费使用情况的满意率	10	考察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90%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比例扣分，扣完为止。	向 104 个保障人员发放调查问卷，收回有效问卷 104 份。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程度为 99.09%，满意度水	1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平较好。根据评价标准，得 10 分。		
总分	**100**								**89.99**	**89.99%**

附件 2 访谈提纲

2025 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项目相关负责人访谈提纲

1.请您谈谈项目的预算资金情况，包括预算资金来源、预算金额、资金分配情况、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昭苏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主要是来自中央资金和自治区资金，严格按照自治区、自治州关于《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及州农业农村局资金分配方案执行，主要有中央资金 837 万元，其中自治区资金 116 万元，严格按照县财政预算执行，全部执行完毕！

2.请您介绍一下项目的主要实施内容；

2025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主要支付 2023 年缺口资金，2024 年全部及 2025 年一部分。目前中央资金共支付受益户 531 户，补贴机具 671 台，补贴金额 837 万元。

3.请您介绍一下项目的实施情况（包含项目规模、标准、开展时间、实施进度情况、计划及完成情况）

2025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自资金到位后我局严格按照农机购置补贴系统进行发放金额及机具进行打包，并进行发放前的核实工作，其次将打包好的名单推到乡镇，乡镇进行汇总表、明细表和公示的上报工作，待乡镇上报完，由县局进行汇总核实、领导签字后上报财政进行审核后，农机购置补贴资金通过财政一卡通发放。按照绩效在 12 月 24 日完成，我局于 2025 年 7 月 30 日已完成 2025 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发放。

4.项目涉及招投标、政府采购情况如何？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不涉及招投标、政府采购，属于定

额补贴。

5.项目是否涉及方案调整，如涉及请介绍方案调整情况；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不涉及方案调整，如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价格调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系统会及时进行调整。

6.请介绍下项目验收、考核情况；

项目主要是以绩效监控为主，上报支付凭证的资料。

7.针对项目，请问财政或有关单位是否对预算单位的资金使用进行了审计或其他核查工作？如果有，请提供有相关材料；

在县审计局审计县财政局的时候，延伸对我单位进行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预算执行进行审计。县巡查我单位是对农机购置补贴资金进行巡查，

8.项目是否涉及满意度问卷调查，如涉及请介绍下问卷调查开展情况

有，在做绩效监控时会对本次监控的资金进行满意度调查。

9.请简要谈谈项目资金使用效果的总体看法，目前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或推进的难点，以及资金使用是否达到了项目预期效果；

总体看法：项目资金整体使用规范，按照预算计划执行，资金主要投入到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为项目推进提供了有效的保障，资金使用效率整体处于合理水平。昭苏县2025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经过自评，按照财政部设定的绩效目标均已全部完成，未出现偏离情况。

10. 绩效自评结果及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2025年度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到

位情况和享受农机购置补贴的农机户情况已公开昭苏县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信息公开专栏，昭苏县人民政府网公开。自评结果为优。

下一步工作的计划

一是项目质量进行“回头看”，拨付质保金。二是加强对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和报废机械补贴工作的组织领导，明确县乡村工作职责；加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和报废机械补贴工作监管力度，确保补贴资金安全规范发放。三是加强农机政策规定宣传，提高农民群众知晓率。提高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和报废机械补贴工作服务能力，做到服务窗口前移；加大新机具新技术推广应用力度，推进注销淘汰老旧农机。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是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最高额度逐年下调，农牧民购买机具个人承担额度逐年提高；二是受市场经济疲软的影响，而导致农牧民购买机具能力和积极性下降。

访谈联系表

访谈对象	被访谈者	联系方式	备注
哈里哈尔·那安		15276351000	

附件 3 调查问卷

昭苏县 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

尊敬的先生/女士:

您好！受昭苏县财政局的委托，我公司对伊犁州昭苏县 2025 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项目受益人员展开调研。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问卷调查。整份问卷的填写大约需要 5 分钟，请根据您的真实感受填写。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于个人信息将予以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一、基础信息栏（填写 / 单选）

1.调查日期：2026 年____月____日

2.调查乡镇（场）：_____

3.受访对象身份:

A 普通农牧户 B 种植 / 养殖大户 C 农机专业合作社 D 家庭农场

4.您 2025 年享受补贴类型（可多选）:

A 常规农机购置补贴 B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 C 两者均享受

5.本年度补贴机具台数: ____台; 补贴总金额: _____元

6.购置机具类型（可多选）:

A 拖拉机 B 收割机械 C 畜牧机械 D 整地设备（激光平地 / 自动驾驶） E 播种植保机械 F 其他_____

7.您对乡镇、村社农机补贴政策宣传、解读通俗易懂程度满意度：□A □B □C □D □E

8.您对补贴申请材料清单一次性告知、材料简化便利度满意度：□A □B □C □D □E

9.您对机具核验、入户核查、信息录入流程规范便捷度满意度：□A □B □C □D □E

10.您对补贴名单、补贴标准、兑付信息三级公示公开透明程度满意度：□A □B □C □D □E

11.您对补贴资金通过惠农一卡通足额、按时发放到位及时性满意度：□A □B □C □D □E

12.您对报废更新补贴申报、核验、资金兑付整套流程满意度：□A □B □C □D □E

13.您对本地补贴机具品类覆盖（畜牧、大型农机、自动驾驶设备等）适配昭苏农牧业需求满意度：□A □B □C □D □E

14.您对农业农村部门提供农机操作、维修、安全生产培训服务满意度：□A □B □C □D □E

15.您对补贴机具售后维修、配件保障服务满意度：□A □B □C □D □E

16.农机补贴政策降低购机成本、减轻家庭资金负担效果满意度：□A □B □C □D □E

17.补贴机具提升耕种收机械化水平、减少人工劳作成效满意度：□A □B □C □D □E

18.政策带动农牧民增收、扩大农机作业服务、提升生产效益满意度：□A □B □C □D □E

19.您对乡镇、县农业农村局农机经办人员业务能力、服务态度满意度：□A □B □C □D □E

20.综合政策宣传、申报办理、资金发放、机具服务全部环节，您对 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补贴）项目总体满意度：□A □B □C □D □E

二、问题与改进建议（多选 + 开放填空）

21 您认为当前农机补贴工作最需要优化改进环节（可多选）： A 政策宣传覆盖面不足 B 申报材料繁琐、多次跑腿 C 补贴资金兑付周期偏长 D 补贴机具品类不能满足畜牧产业需求 E 补贴标准偏低 F 乡镇经办人员业务操作不熟练 G 农机售后维修配套弱 H 报废补贴流程复杂 I 无改进需求 J 其他_____

22.针对昭苏县 2025 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使用、政策落地、基层服务、机具保障等方面，您的意见、诉求、建议：

附件 4 调查问卷报告

昭苏县 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报告

一、调研对象与调研内容

（一）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对象为该项目的，为受补贴农户

（二）调研内容

1.单选题:

受访对象身份

2.多选题:

您 2025 年享受补贴类型（可多选）

购置机具类型（可多选）

您认为当前农机补贴工作最需要优化改进环节（可多选）

3.满意度问题:

您对乡镇、村社农机补贴政策宣传、解读通俗易懂程度满意度

您对补贴申请材料清单一次性告知、材料简化便利度满意度

您对机具核验、入户核查、信息录入流程规范便捷度满意度

您对补贴名单、补贴标准、兑付信息三级公示公开透明程度满意度

您对补贴资金通过惠农一卡通足额、按时发放到位及时性满意度

您对报废更新补贴申报、核验、资金兑付整套流程满意度

您对本地补贴机具品类覆盖（畜牧、大型农机、自动驾驶设备等）适配昭苏农牧业需求满意度

您对农业农村部门提供农机操作、维修、安全生产培训服务满意度

您对补贴机具售后维修、配件保障服务满意度

农机补贴政策降低购机成本、减轻家庭资金负担效果满意度

补贴机具提升耕种收机械化水平、减少人工劳作成效满意度

政策带动农牧民增收、扩大农机作业服务、提升生产效益满意度

您对乡镇、县农业农村局农机经办人员业务能力、服务态度满意度

综合政策宣传、申报办理、资金发放、机具服务全部环节，您对 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补贴）项目总体满意度

二、调研方法与抽样方式

（一）调研方法

针对上述问卷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在全面调研开展之前先进行论证，根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式进行一次修改调整。

（二）抽样方式

本次问卷调查采用随机抽样的方式。

二、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给调研对象创造良好的作答环境、保证调研的科学性和严谨性，我公司工作人员在农业农村剧的协调下，组织安排问卷调研工作。

本次问卷调查采取线上问卷调查方式，回收有效问卷共计 104 份。

四、调查问卷的信度与效度分析

1.信度分析

信度（Reliability）是指测量结果的一致性、稳定性及可靠性。本次问卷调查运用克朗巴哈信度系数法（Cronbach α）来测量满意度问题的信度，其计算公式为:

$$\alpha=\frac{K}{K-1}\left(1-\frac{\sum_{i=1}^{K}\sigma_i^2}{\sigma_T^2}\right)$$

其中 K 表示问卷中问题的数目，σ_i^2 为第 i 个问题得分的方差，σ_T^2 为总得分的方差。

通常，克朗巴哈系数的值在 0 和 1 之间。通常情况下，信度系数在 0.9 以上，则认为量表的内在信度高；信度系数在 0.8～0.9 之间，则表示量表信度较高；信

度系数在 0.7～0.8 之间，表示量表具有相当的信度；信度系数不超过 0.7，一般认为内部一致信度不足。

分析结果显示，本次昭苏县 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的信度为 0.98

2.效度分析

效度（Validity ）用于评价量表的准确度、有效性和正确性，即检验问卷是否能简洁、准确地描述抽样数据的属性和特征以及它们之间的复杂关系。本次问卷调查运用相关系数来估算满意度问题的效度。其计算公式为：

$$r=\frac{\sum xy}{\sqrt{\sum x^2}\sqrt{\sum y^2}}$$

其中，$x=x_i-\bar{x}$，表示题目得分偏差；$y=y_i-\bar{y}$，表示问卷得分偏差。

通常，相关系数的值介于–1 与+1 之间。即$-1\le r\le+1$。其中，$r>0$表示两变量正相关；$r<0$表示两变量负相关；$|r|=0$表示两变量间不存在线性相关关系；$|r|=1$表示两变量为完全线性相关；$0<|r|<1$表示两变量存在一定程度的线性相关，其中$0<|r|<0.3$为微弱相关，$0.3<|r|<0.5$为低度相关，$0.5<|r|<0.8$为显著相关，$0.8<|r|<1$为高度相关。

调查数据计算结果表明，此次问卷效度较高，因此能够很好地反映的满意程度，有关问卷效度请见附表 1。

附表 1 昭苏县 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问卷效度汇总

题目	效度得分
您对补贴名单、补贴标准、兑付信息三级公示公开透明程度满意度	0.94
您对补贴机具售后维修、配件保障服务满意度	0.73
您对乡镇、县农业农村局农机经办人员业务能力、服务态度满意度	0.95

题目	效度得分
您对报废更新补贴申报、核验、资金兑付整套流程满意度	0.81
补贴机具提升耕种收机械化水平、减少人工劳作成效满意度	0.96
您对农业农村部门提供农机操作、维修、安全生产培训服务满意度	0.9
综合政策宣传、申报办理、资金发放、机具服务全部环节，您对 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补贴）项目总体满意度	0.95
政策带动农牧民增收、扩大农机作业服务、提升生产效益满意度	0.94
您对乡镇、村社农机补贴政策宣传、解读通俗易懂程度满意度	0.87
您对本地补贴机具品类覆盖（畜牧、大型农机、自动驾驶设备等）适配昭苏农牧业需求满意度	0.89.99.97
您对机具核验、入户核查、信息录入流程规范便捷度满意度	0.95
您对补贴申请材料清单一次性告知、材料简化便利度满意度	0.95
农机补贴政策降低购机成本、减轻家庭资金负担效果满意度	0.96
您对补贴资金通过惠农一卡通足额、按时发放到位及时性满意度	0.95

五、调查问卷的分析

1.单选题

1)受访对象身份

在 104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普通农牧户的比例为 63.46%，选种植 / 养殖大户的比例为 25.96%，选农机专业合作社的比例为 3.85%，选家庭农场的比例为 6.73%。

2.多选题

1)您 2025 年享受补贴类型（可多选）

在 104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常规农机购置补贴的比例为 71.03%，选农机报废更新补贴的比例为 21.5%，选两者均享受的比例为 7.48%。

2)购置机具类型（可多选）

在 104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拖拉机的比例为 27.7%，选收割机械的比例为 14.75%，选畜牧机械的比例为 12.59%，选整地设备（激光平地 / 自动驾驶）的比例为 12.59%，选播种植保机械的比例为 15.83%，选其他的比例为 16.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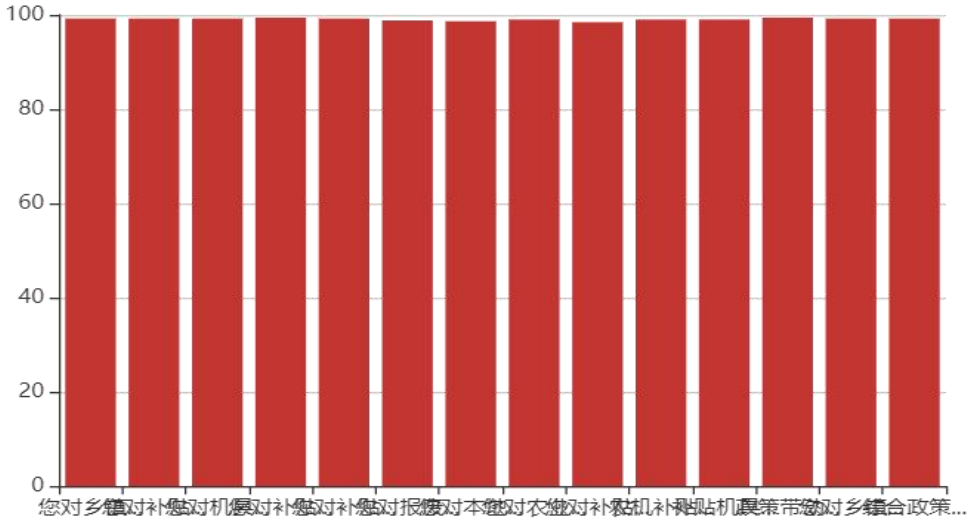
3)您认为当前农机补贴工作最需要优化改进环节（可多选）

在 104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政策宣传覆盖面不足的比例为 3.36%，选申报材料繁琐、多次跑腿的比例为 2.52%，选补贴资金兑付周期偏长的比例为 3.36%，选补贴机具品类不能满足畜牧产业需求的比例为 0.84%，选补贴标准偏低的比例为 8.4%，选乡镇经办人员业务操作不熟练的比例为 0%，选农机售后维修配套弱的比例为 18.49%，选报废补贴流程复杂的比例为 1.68%，选无改进需求的比例为 36.13%，选其他的比例为 25.21%。

3.满意度题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程度为 99.09%，满意度水平较好。 调查对象对问题按照满意度评分由高到低排序依次为：您对乡镇、村社农机补贴政策宣传、解读通俗易懂程度满意度(99.231%)、您对补贴申请材料清单一次性告知、材料简化便利度满意度(99.231%)、您对机具核验、入户核查、信息录入流程规范便捷度满意度(99.231%)、您对补贴名单、补贴标准、兑付信息三级公示公开透明程度满意度(99.423%)、您对补贴资金通过惠农一卡通足额、按时发放到位及时性满意度(99.231%)、您对报废更新补贴申报、核验、资金兑付整套流程满意度(98.846%)、您对本地补贴机具品类覆盖（畜牧、大型农机、自动驾驶设备等）适配昭苏农牧业需求满意度(98.654%)、您对农业农村部门提供农机操作、维修、安全生产培训服务满意度(99.038%)、您对补贴机具售后维修、配件保障服务满意度(98.462%)、农机补贴政策降低购机成本、减轻家庭资金负担效果满意度(99.038%)、补贴机具提升耕种收机械化水平、减少人工劳作成效满意度(99.038%)、政策带动农牧民增收、扩大农机作业服务、提升生产效益满意度(99.423%)、您对乡镇、县农业农村局农机经办人员业务能力、服务态度满意度(99.231%)、综合政策宣传、申报办理、资金发放、机具服务全部环节，

您对 2025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补贴）项目总体满意度(99.231%)。具体如下图所示。



六、意见及建议

附件 5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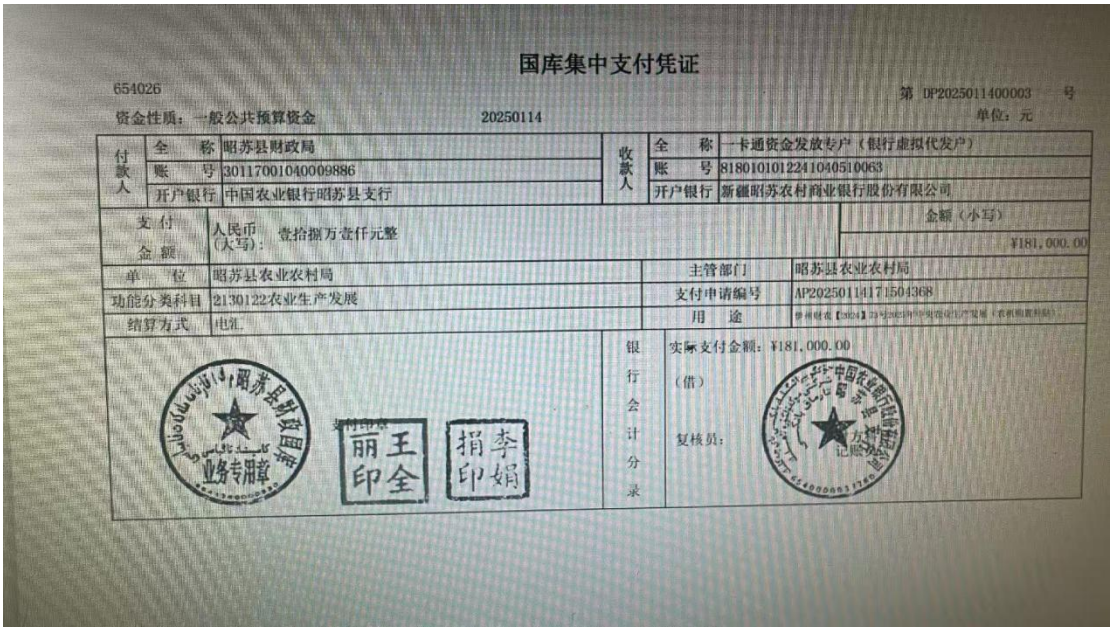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654026　　第 DP2025031300007 号

资金性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250313　　单位：元

付款人	全　称	昭苏县财政局	收款人	全　称	一卡通资金发放专户（银行虚拟代发户）
	账　号	30117001040009886		账　号	818010101224104051006 3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昭苏县支行		开户银行	新疆昭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支付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佰叁拾叁万陆仟陆佰贰拾元整			金额（小写）¥2,336,620.00
单　位	昭苏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昭苏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22农业生产发展		支付申请编号	AP2025031217291122 0	
结算方式	电汇		用　途	伊州财农【2024】73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农业农村局）	

银行会计分录：实际支付金额：¥2,336,620.00　（借）　复核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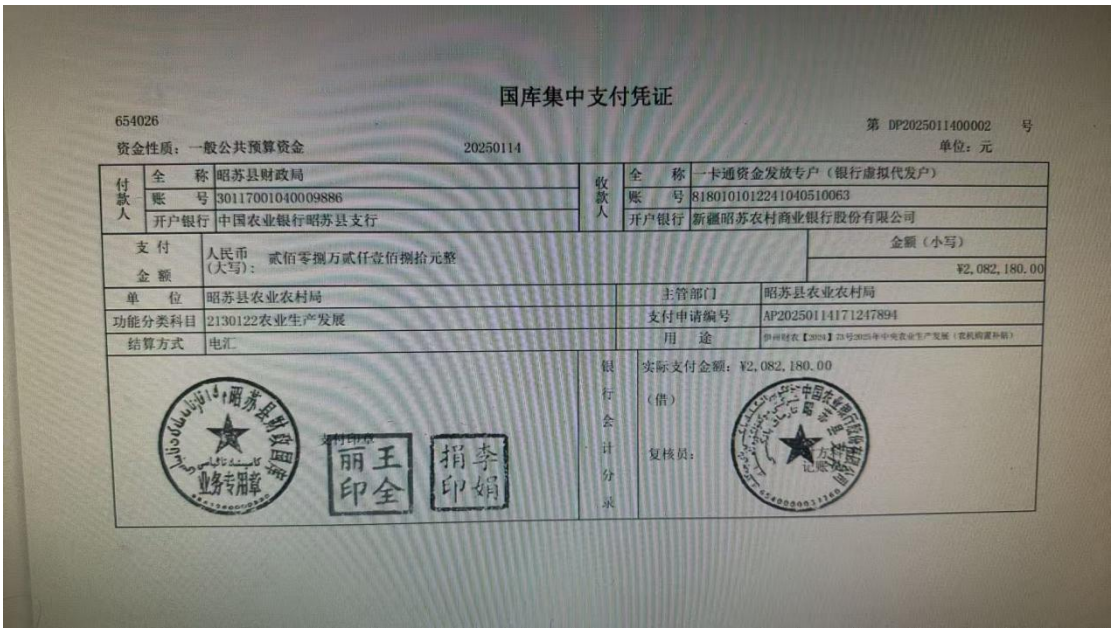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654026　　第 DP2025011400003 号

资金性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250114　　单位：元

付款人	全　称	昭苏县财政局	收款人	全　称	一卡通资金发放专户（银行虚拟代发户）
	账　号	30117001040009886		账　号	818010101224104051006 3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昭苏县支行		开户银行	新疆昭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支付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捌万壹仟元整			金额（小写）¥181,000.00
单　位	昭苏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昭苏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22农业生产发展		支付申请编号	AP2025011417504368	
结算方式	电汇		用　途	伊州财农【2024】73号[illegible]（农机购置补贴）	

银行会计分录：实际支付金额：¥181,000.00　（借）　复核员：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654026　　第 DP2025011400002 号

资金性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250114　　单位：元

付款人	全　称	昭苏县财政局	收款人	全　称	一卡通资金发放专户（银行虚拟代发户）
	账　号	30117001040009886		账　号	818010101224104051006 3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昭苏县支行		开户银行	新疆昭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支付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零捌万贰仟壹佰捌拾元整	金额（小写）¥2,082,180.00
单　位	昭苏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昭苏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22农业生产发展	支付申请编号　AP20250114171247894
结算方式	电汇	用　途　伊州财农【2024】23号2025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农机购置补贴）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金额：¥2,082,180.00　（借）　复核员：

支付印章　王丽印全　李娟印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6540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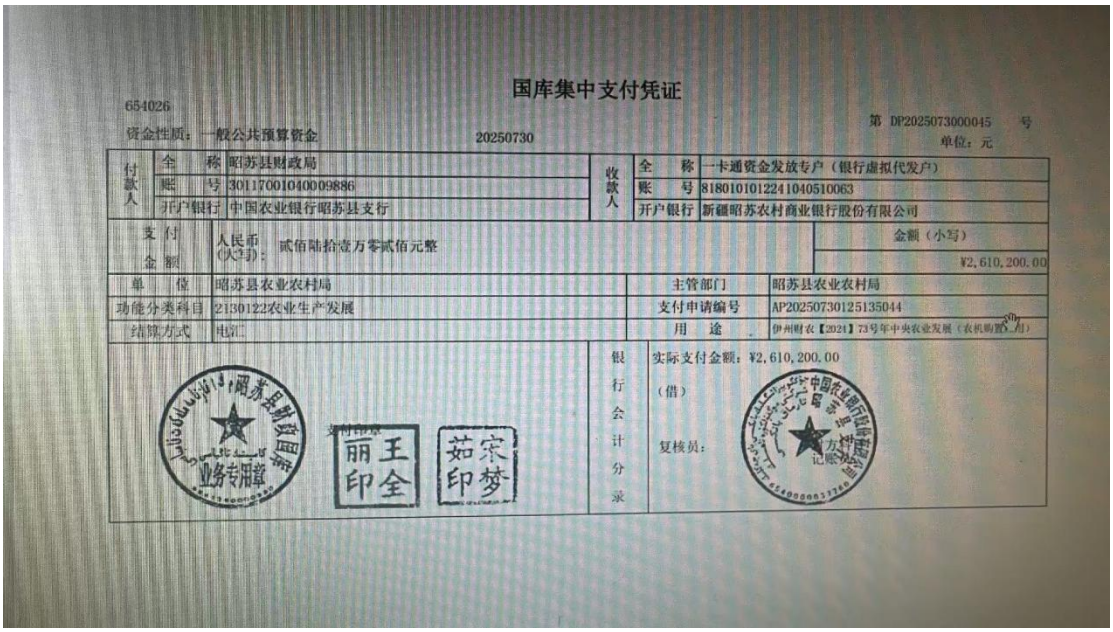
资金性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250922　　第 DP20250922200955 号　　单位：元

付款人	全　称	昭苏县财政局	收款人	全　称	一卡通资金发放专户（银行虚拟代发户）
	账　号	30117001040009886		账　号	818010101224104051006 3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昭苏县支行		开户银行	新疆昭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支付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陆万元整	金额（小写）¥1,160,000.00
单　位	昭苏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昭苏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22农业生产发展	支付申请编号　AP20250922173403727
结算方式	电汇	用　途　伊州财农【2025】49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农机购置补贴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金额：¥1,160,000.00　（借）　复核员：

支付印章　王丽印全　宋茹梦印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654026

资金性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250730　　第 DP2025073000045 号

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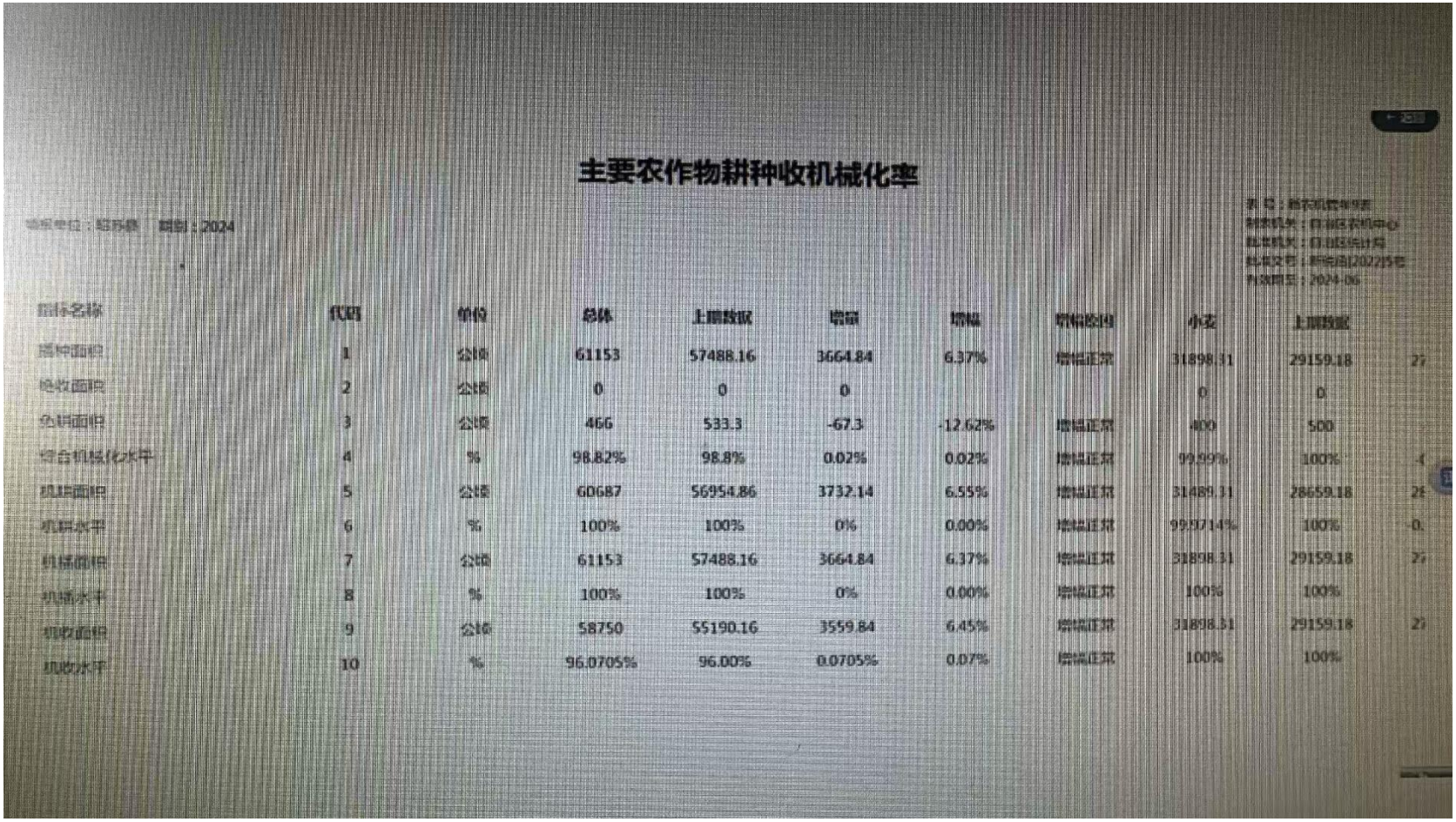
付款人	全　称	昭苏县财政局	收款人	全　称	一卡通资金发放专户（银行虚拟代发户）
	账　号	30117001040009886		账　号	818010101224104051006 3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昭苏县支行		开户银行	新疆昭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支付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佰陆拾壹万零贰佰元整			金额（小写） ¥2,610,200.00
单　位	昭苏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昭苏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22农业生产发展		支付申请编号	AP20250730125135044	
结算方式	电汇		用　途	伊州财农【2024】73号年中央农业发展（农机购置...用）	

银行会计分录：实际支付金额：¥2,610,200.00

（借）

复核员：　　记账员：

附件 6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率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率

指标名称	代码	单位	总体	上期数据	增量	增幅	增幅趋势	小麦	上期数据	
播种面积	1	公顷	61153	57488.16	3664.84	6.37%	增幅正常	31898.31	29159.18	27
绝收面积	2	公顷	0	0	0			0	0	
免耕面积	3	公顷	466	533.3	-67.3	-12.62%	增幅正常	400	500	
综合机械化水平	4	%	98.82%	98.8%	0.02%	0.02%	增幅正常	99.99%	100%	-(
机耕面积	5	公顷	60687	56954.86	3732.14	6.55%	增幅正常	31489.31	28659.18	2(
机耕水平	6	%	100%	100%	0%	0.00%	增幅正常	99.9714%	100%	-0.
机播面积	7	公顷	61153	57488.16	3664.84	6.37%	增幅正常	31898.31	29159.18	27
机播水平	8	%	100%	100%	0%	0.00%	增幅正常	100%	100%	
机收面积	9	公顷	58750	55190.16	3559.84	6.45%	增幅正常	31898.31	29159.18	27
机收水平	10	%	96.0705%	96.00%	0.0705%	0.07%	增幅正常	100%	100%	

附件 7 受益户数



单位：农业农村局　　填报时间：2025年1月3日

单　位	补贴台数（台）	补贴金额 （元）	备　注（户）
昭苏镇	14	172200	12
洪纳海镇	8	67700	7
乌孙布拉克镇	5	98600	4
阿克达拉镇	40	553930	30
萨尔阔布镇	1	10300	1
喀夏加尔镇	6	46550	6
喀拉苏镇	20	294100	16
察汗乌苏乡	5	48600	4
夏特柯尔克孜民族乡	24	368200	19
胡松图哈尔进蒙古族民族乡	16	263300	12
昭苏种马场	7	47600	7
昭苏军马场	12	111100	8
合计	158	2082180	126

农业农村局审核（盖章）　　审核人员（签字）：



单位：农业农村局　　填报时间：2024年10月21日

单　位	补贴台数（台）	补贴金额 （元）	备　注（户）
昭苏镇	8	29000	8
洪纳海镇	4	14000	4
乌宗布拉克镇	4	14000	4
阿克达拉镇	5	32500	5
萨尔阔布乡	3	10500	3
喀夏加尔镇	5	12500	5
喀拉苏镇	9	36000	9
察汗乌苏乡	7	17000	6
夏特乡	1	3500	1
军马场	1	12000	1
合计	47	181000	46

农业农村局审核（盖章）　　审核人员（签字）：



单位：农业农村局　　填报时间：2025年2月25日

单　位	补贴台数（台）	补贴金额　（元）	备　注（户）
昭苏镇	13	180900	9
洪纳海镇	7	84500	5
乌鲁布拉克镇	15	219200	13
阿克达拉镇	24	190030	19
萨尔阔布镇	14	266600	10
喀夏加尔镇	12	151500	7
喀拉苏镇	23	254250	17
察汗乌苏乡	12	123500	9
夏特柯尔克族民族乡	20	314900	14
胡松图哈尔进蒙古族民族乡	19	322830	16
昭苏种马场	8	82110	4
昭苏军马场	6	146300	6
	173	2336020	128

审核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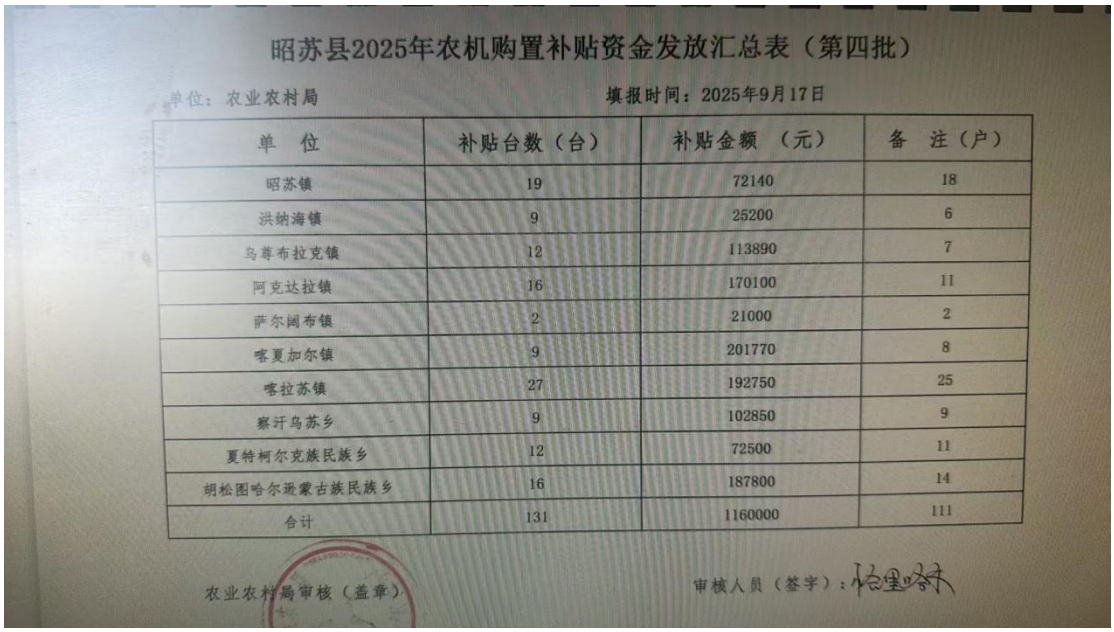


单位：农业农村局　　填报时间：2025年7月29日

单　位	补贴台数（台）	补贴金额　（元）	备　注（户）
昭苏镇	15	188250	10
洪纳海镇	12	189390	7
乌鲁布拉克镇	6	23990	5
阿克达拉镇	47	685890	33
萨尔阔布镇	11	70750	8
喀夏加尔镇	6	117530	6
喀拉苏镇	20	322500	15
察汗乌苏乡	9	173300	9
夏特柯尔克族民族乡	15	389100	12
胡松图哈尔进蒙古族民族乡	10	212400	6
昭苏种马场	2	15500	2
昭苏军马场	9	221600	5
合计	162	3610200	118

农业农村局审核人（盖章）
负责人（签字）

审核人员（签字）：



昭苏县2025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发放汇总表（第四批）

单位：农业农村局　　填报时间：2025年9月17日

单　位	补贴台数（台）	补贴金额　（元）	备　注（户）
昭苏镇	19	72140	18
洪纳海镇	9	25200	6
乌孙布拉克镇	12	113890	7
阿克达拉镇	16	170100	11
萨尔阔布镇	2	21000	2
喀夏加尔镇	9	201770	8
喀拉苏镇	27	192750	25
察汗乌苏乡	9	102850	9
夏特柯尔克族民族乡	12	72500	11
胡松图哈尔逊蒙古族民族乡	16	187800	14
合计	131	1160000	111

农业农村局审核（盖章）　　审核人员（签字）：

附件 8 绩效评价征求意见函

昭苏县财政局公文处理专用纸

昭苏县 2025 年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征求意见函

县教育局、林草局、民政局、农业农村局、医疗保障局：

现将我局对你单位的绩效评价报告送达给你单位。请你单位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 20 点前，提出书面意见或说明纸质版，反馈至我评价工作组。逾期未回复，视为无异议。

望回函。

附：《昭苏县 2025 年度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昭苏县财政局

2026 年 8 月 21 日

备注：征求意见函一式两份，一份送达被评价单位，一份评价单位留存并纳入评价报告归档。

附件 9 部门单位意见反馈表

关于《伊犁州哈萨克自治州昭苏县 2025 年度预算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的说明

昭苏县财政局：

贵单位下发《伊犁州哈萨克自治州昭苏县 2025 年度预算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已收悉，安排专人进行认真研究，逐条审阅，认真核实报告内容贴合实际，符合相关工作要求。

经研究，我单位无修改意见。

特此函复。

昭苏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 8 月 20 日

被评价单位意见或说明

无

负责人签字：付永才

联系电话：18899882636

被评价单位公章：

2026年3月21日

备注：被评价单位意见或说明可另页提供，并签注“意见另附”